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为正确理解和使用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声明如下：

- 1.本次评级为委托评级，东方金诚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本次项目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 2.本次评级中，东方金诚及其评级人员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充分履行了勤勉尽责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本次评级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 3.本评级报告的结论，是按照东方金诚的评级流程及评级标准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受评级对象和第三方组织或个人的干预和影响。
- 4.本次评级依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和/或已经正式对外公布的信息，相关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均由资料提供方和/或发布方负责，东方金诚按照相关性、可靠性、及时性的原则对评级信息进行合理审慎的核查分析，但不资料提供方和/或发布方提供的信息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 5.本报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报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
- 6.本报告自出具日起生效，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其中主体评级结果有效期自2024年12月3日至2025年12月2日有效，该有效期除终止评级外，不因任何原因调整。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东方金诚有权作出跟踪评级、变更等级、撤销等级、中止评级、终止评级等决定，必要时予以公布。
- 7.本报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使用者必须按照东方金诚授权确定的方式使用并注明评级结果有效期限。东方金诚对本报告的未授权使用、超越授权使用和不当使用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8.本声明为本报告不可分割的内容，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使用/引用本报告，应转载本声明。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日

辽宁省政府债券
2024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债券分类	存续额度 (亿元)	跟踪评级结果	上次评级结果	评级日期	评级组长	小组成员
2018年一般债券	80.1800	AAA	AAA	2024/12/3	赵一朗	李英博 王惠婷
2018年专项债券	12.9721	AAA	AAA			
2019年一般债券	683.8344	AAA	AAA			
2019年专项债券	406.2251	AAA	AAA			
2020年一般债券	629.6579	AAA	AAA			
2020年专项债券	392.7681	AAA	AAA			
2021年一般债券	677.7517	AAA	AAA			
2021年专项债券	778.8017	AAA	AAA			

主体概况	评级模型																																																		
辽宁省位于我国东北地区南部，地处环渤海和东北亚经济圈核心地带，是国务院批复确定的我国重要的老工业基地之一。 辽宁省经济总量在东北三省中排名保持第1位，以装备制造、石化、冶金、农产品加工等为主导的工业产业，以交通运输、金融、旅游和批零售业为主的服务业推动地区经济实力不断增强。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上级补助收入是财政收入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table><thead><tr><th>一级指标</th><th>二级指标</th><th>权重 (%)</th><th>得分</th></tr></thead><tbody><tr><td rowspan="3">经济实力</td><td>地区生产总值</td><td>50%</td><td>50.0</td></tr><tr><td>GDP 增速</td><td>20%</td><td>12.0</td></tr><tr><td>人均 GDP</td><td>30%</td><td>21.0</td></tr><tr><td rowspan="4">财政实力</td><td>一般公共预算收入</td><td>55%</td><td>55.0</td></tr><tr><td>税收收入占比</td><td>15%</td><td>10.5</td></tr><tr><td>政府性基金收入</td><td>15%</td><td>13.5</td></tr><tr><td>财政自给率</td><td>15%</td><td>9.0</td></tr><tr><td rowspan="2">债务风险</td><td>政府债务率</td><td>-</td><td>三档</td></tr><tr><td>债务管理能力</td><td>-</td><td>一档</td></tr><tr><td>调整因素</td><td colspan="3">无</td></tr><tr><td>个体信用状况 (BCA)</td><td colspan="3">aa+</td></tr><tr><td>评级模型结果</td><td colspan="3">AAA</td></tr><tr><td>外部支持调整子级</td><td colspan="3">1</td></tr></tbody></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经济实力	地区生产总值	50%	50.0	GDP 增速	20%	12.0	人均 GDP	30%	21.0	财政实力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	55.0	税收收入占比	15%	10.5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13.5	财政自给率	15%	9.0	债务风险	政府债务率	-	三档	债务管理能力	-	一档	调整因素	无			个体信用状况 (BCA)	aa+			评级模型结果	AAA			外部支持调整子级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经济实力	地区生产总值	50%	50.0																																															
		GDP 增速	20%	12.0																																															
		人均 GDP	30%	21.0																																															
	财政实力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	55.0																																															
		税收收入占比	15%	10.5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13.5																																															
		财政自给率	15%	9.0																																															
	债务风险	政府债务率	-	三档																																															
债务管理能力		-	一档																																																
调整因素	无																																																		
个体信用状况 (BCA)	aa+																																																		
评级模型结果	AAA																																																		
外部支持调整子级	1																																																		
注：最终评级结果由信评委参考评级模型输出结果通过投票评定，可能与评级模型输出结果存在差异																																																			

评级观点

东方金诚认为，跟踪期内，辽宁省地区经济保持增长，获得上级补助的力度仍很大，经济和财政实力仍很强；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政府性基金收入等可用财力对债券的保障程度较高。同时，东方金诚关注到，跟踪期内，辽宁省劳动人口继续外流，产业转型升级压力较大，政府性基金收入仍继续下降。综合分析，辽宁省人民政府债务偿还能力极强，东方金诚评级的各期存续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

同业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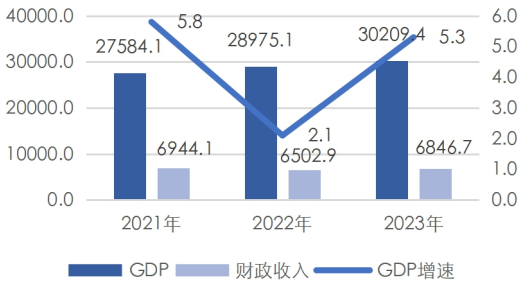
项目	辽宁省	安徽省	陕西省	黑龙江省	吉林省
GDP 总量 (亿元)	30209.40	47050.60	33786.07	15883.90	13531.19
GDP 增速 (%)	5.30	5.80	4.30	2.60	6.3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2755.29	3938.96	3437.36	1395.97	1074.80
上级补助收入 (亿元)	3642.83	4435.50	3407.45	4380.73	3276.70
政府性基金收入 (亿元)	448.62	2305.25	1785.54	148.18	589.00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亿元)	9972.71	15713.40	10855.30	8497.30	8871.46

注1：数据年份均为2023年，其中上级补助收入包含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的上级补助及列入政府性基金的上级补助（下文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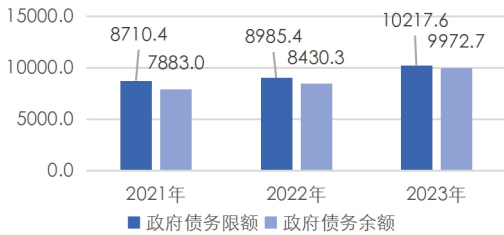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各省份统计公报、财政预算决算情况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主要指标及依据

辽宁省经济财政指标 (亿元、%)



辽宁省政府债务情况 (亿元)



主要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27584.1	28975.1	30209.4
经济增长率 (%)	5.8	2.1	5.3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65026	68775	72107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	4.6	-1.5	5.0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	2.6	3.6	4.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9783.9	9526.2	10362.1
进出口总额 (亿元)	7724.0	7907.3	7659.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2765.6	2525.1	2755.3
政府性基金收入 (亿元)	1185.2	524.4	448.6
上级补助收入 (亿元)	2993.3	3453.4	3642.8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亿元)	138.0	71.6	65.6
政府债务限额 (亿元)	8710.4	8985.4	10217.6
政府债务余额 (亿元)	7883.0	8430.3	9972.7

注：经济财政类数据包含大连市，债务类数据不含大连市。

资料来源：辽宁省统计年鉴、统计公报、财政预算决算情况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优势

- 跟踪期内，辽宁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速有所提升，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以装备制造、石化、冶金、农产品加工等为主导的工业经济加快恢复，交通运输、金融、旅游、批零售业等服务业稳定增长，经济保持增长，经济实力仍很强；
- 辽宁省财政收入恢复增长，财政自给程度有所提升，获得上级补助的力度仍很大，财政实力仍很强；
- 辽宁省政府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债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 辽宁省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偿债资金均纳入其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政府性基金收入等可用财力对存量债券的保障程度较高。

关注

- 跟踪期内，辽宁省劳动人口继续外流，长期仍面临劳动力缺口问题；
- 辽宁省工业经济仍以传统产业为主且对国有企业依赖较大，产业转型升级压力较大；
- 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仍继续下降，受房地产市场波动及相关政策等影响，未来收入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评级展望

预计辽宁省经济和财政收入将保持增长，政府债务处于可控范围，评级展望为稳定。

评级方法及模型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 (RTFL001202404)》

历史评级信息

债券简称	债项信用等级	评级时间	项目组	评级方法及模型	评级报告
21 辽宁债 34/21 辽宁 34/辽宁 2134	AAA	2023/12/12	赵一朗 李英博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 (RTFL001202208)》	阅读原文
18 辽宁 15/18 辽宁 15/辽宁 1815	AAA	2018/9/5	高路 马丽雅	《地方政府主体及债券信用评级方法 (2015年)》	阅读原文

注：以上为不完全列示。

跟踪评级说明

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对辽宁省人民政府存续期内的各期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详见附件一）的跟踪评级安排，东方金诚基于辽宁省人民政府提供的相关资料以及公开信息，进行本次定期跟踪评级。

主体概况

辽宁省东北与吉林省接壤，西北与内蒙古自治区为邻，西南与河北省毗连，以鸭绿江为界河，与朝鲜隔江相望，总体呈现“六山一水三分田”“黄渤两海两千岸，六百海岛半百湾”的格局，地处环渤海和东北亚经济圈核心地带，是国务院批复确定的我国重要的老工业基地之一。辽宁省下辖 14 个地级市，包含沈阳、大连两个副省级城市，陆地面积 14.87 万平方公里，海域面积 15 万平方公里，大陆海岸线全长 2290 公里。截至 2023 年末，辽宁省常住人口为 4182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3074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73.51%。

2023 年，辽宁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0209.4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3%；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72107 元。同期，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55.3 亿元，同比增长 9.1%；政府性基金收入 448.6 亿元，同比下降 14.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74.8 亿元，同比增长 5%。

截至 2023 年末，辽宁省政府债务余额（不含大连市，下同）9972.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6232.9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3739.8 亿元。

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

受房地产行业持续调整拖累，内需不足现象凸显，2024 年三季度经济延续下行，外需回暖及新质生产力较快发展是主要支撑点

三季度 GDP 同比增长 4.6%，增速较二季度回落 0.1 个百分点，基本符合市场预期。背后的主要原因有两个：一是房地产行业延续调整，楼市量价低迷，房地产投资继续处于两位数下滑状态。更为重要的是，在房价加速下跌影响下，居民消费信心下滑，民间投资转入负增长。这导致国内有效需求不足问题进一步凸显，并直接体现在三季度工业生产增速下行较快、物价水平偏低等方面。另外，二季度以来监管层实施金融“挤水分”，信贷、社融同比大幅少增，也对经济增长动能造成一定影响。三季度经济运行的强点有两个：一是受外需回暖、电动汽车出口等外贸新动能增长强劲带动，三季度出口额同比增速达到 6.0%，较二季度进一步加快。二是在市场需求及政策支持推动下，三季度高技术制造业生产和投资增速保持较高水平，新质生产力发展势头较强。

整体上看，前三季度 GDP 累计同比增速为 4.8%，低于上半年的 5.0%，完成全年“5.0% 左右”增长目标的难度加大。这是 9 月末出台“一揽子增量政策”的主要原因。伴随“一揽子增量政策”发力显效，宏观经济供需两端都会有不同程度改善，四季度 GDP 增速将升至 5.3% 附近。这意味着全年 GDP 增速将在 4.9% 左右，能够基本完成年初制定的经济增长目标。往后看，2025 年经济走势仍将主要取决于房地产行业何时实现软着陆。

9月末“一揽子增量政策”出台，以央行实施“有力度的降息”，加力支持地方债务风险化解，房地产和资本市场支持措施显著加码为代表，宏观政策重心转向稳增长，后续还有较大政策空间

在房地产市场加速调整，经济持续出现下行压力背景下，9月26日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当前经济运行出现一些新的情况和问题”，要求“加力推出增量政策”，首次提出“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由此，9月末央行宣布较大力度降息降准，下调房贷首付比及存量房贷利率，推出两个资本市场支持工具；财政政策部署“一次性增加较大规模债务限额置换地方政府存量隐性债务”，发行特别国债对6家国有大行进行注资，安排专项债资金收购保障房和回购房企闲置土地；年底前安排4万亿元房地产“白名单”项目信贷额度，较10月末额度接近翻一番，并要求资金拨付“能早尽早”。整体上看，本次“一揽子增量政策”规模较大，对房地产供需两端的支持力度显著加码，这些措施会在短期内显著改善经济增长动能，缓解房地产行业调整对宏观经济运行的拖累。预计后期在中央财政加杠杆、下调政策利率、特别是降低房贷利率等方面还有较大空间。

地区经济

地区禀赋

辽宁省具有沿海沿边区位优势，交通条件较为完善，矿产资源种类繁多，工业门类齐全，是我国工业崛起的摇篮；跟踪期内，辽宁省劳动人口继续外流，长期仍面临劳动力缺口问题

辽宁省是东北地区唯一既沿海又沿边的省份，是东北地区连接其他省份的门户。同时，辽宁省地处经济发展的黄金纬度带和东北亚经济圈的核心地带，且为中蒙俄经济走廊的重要节点，地理位置优越，是东北地区新一轮振兴发展的桥头堡。

图表1 辽宁省区位图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辽宁省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基本形成。辽宁省铁路密度居全国前列，拥有京哈铁路、哈大高铁、秦沈客专等多条铁路干线，其中京哈铁路是东北三省连接首都北京的重要交通干线，也是中国与俄罗斯联运旅客列车的重要通道之一，截至2023年末，辽宁省铁路营业里程6302公里，

其中高铁营业里程 2213 公里。辽宁省内高速公路呈以沈阳市为中心枢纽向四周辐射状，2023 年高速公路港口集装箱货车通行量增长 23.4%，公路客运量 1.6 亿人次，同比增长 23.8%。辽宁省港口资源丰富，海岸线长 2290 公里，沿线拥有大连港、营口港、丹东港等 6 个港口。辽宁省拥有沈阳桃仙国际机场、大连周水子国际机场、丹东浪头机场和锦州湾国际机场等 8 个民航机场，2023 年民航货运量为 11.8 万吨，同比增长 75.3%，民航客运量 0.16 亿人次，增长 1.5 倍。

辽宁省处于环太平洋成矿北缘，各类矿产资源 128 种，其中战略性矿产资源 25 种，矿产资源种类繁多且储量丰富，便于规模开发，综合利用价值大。据统计，对国民经济有重大影响的 45 种主要矿产中，辽宁省有 36 种 620 处矿产地，其中菱镁矿、铁矿、硼矿和金刚石的保有资源储量居全国首位，石油居全国第四位。2023 年辽宁省实施抚顺西露天矿、阜新海州露天矿等废弃矿山复绿行动，治理 14.8 万亩，新建绿色矿山 107 个。

辽宁省人口基数大，跟踪期内劳动人口外流对经济发展持续带来潜在的不利影响。截至 2023 年末，辽宁省常住人口为 4182 万人，较 2022 年减少 15 余万人，常住人口继续表现为负增长。伴随辽宁省作为重要工业基地而形成的人口红利效应的逐步消耗、企业发展动力不足难以吸附人才等因素的影响，辽宁省长期仍面临劳动力缺口问题。

经济总量

跟踪期内，辽宁省经济总量及人均 GDP 保持在全国中上游水平，地区生产总值增速有所提升，经济保持增长，经济实力仍很强

2023 年，辽宁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0209.4 亿元，同比增长 5.3%，经济增长提速明显。辽宁省地区生产总值在全国 31 个省级行政区中排名上升一位至第 16 位，超过重庆市，在东北三省中排名第 1 位，是东北地区经济发展的最主要力量。同年，辽宁省实现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72107 元，同比增长 5.9%。

图表 2 辽宁省经济总量及增速情况



资料来源：辽宁省统计公报及统计年鉴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经初步核算，2024 年前三季度，辽宁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2549.9 亿元，同比增长 4.9%。其中，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4.8%、5.1%和 4.7%。

产业结构

跟踪期内，辽宁省三次产业结构由 2022 年的 9.0: 40.6: 50.5 调整为 2023 年的 8.8: 38.8: 52.4。2023 年，辽宁省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分别为 2651.0 亿元、11734.5 亿元和 15823.9 亿元，同比分别变化 4.7%、5.0%和 5.5%。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为辽宁省经济发展的主要推动力。

图表 3 辽宁省三次产业结构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第一产业增加值	2461.8	5.3	2597.6	2.8	2651.0	4.7
第二产业增加值	10875.2	4.2	11755.8	-0.1	11734.5	5.0
第三产业增加值	14247.1	7.0	14621.7	3.4	15823.9	5.5
三次产业结构	8.9: 39.4: 51.6		9.0: 40.6: 50.5		8.8: 38.8: 52.4	

资料来源：青岛市统计年鉴、统计公报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跟踪期内，辽宁省以装备制造、石化、冶金、农产品加工等为主导的工业经济加快恢复；但工业经济仍以传统产业为主且对国有企业依赖较大，产业转型升级压力较大

2023 年，辽宁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0%，由负增长转为正增长。分行业看，石化工业作为辽宁省支柱产业之一，同期规模以上石化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4.9%，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32.4%。其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8.7%，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增加值增长 6.1%；辽宁省重点发展产业装备制造业发展较快，2023 年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1%，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28.8%。其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22.2%，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增加值增长 19.1%，汽车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5.7%，仪器仪表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9.3%，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5.2%；冶金工业方面，规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3.8%，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14.3%。其中，黑色金属矿采选业增加值增长 4.4%，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加值增长 4.3%。

从主要产品产量来看，化学纤维、新能源汽车和变压器等产量增速较快。2023 年，辽宁省化学纤维产量 16.2 万吨，同比增长 60.4%；新能源汽车产量 13.0 万辆，同比增长 29.2%；变压器产量 12205.1 万千伏安，同比分别增长 18.4%。此外，辽宁省生铁、粗钢和原煤产量分别为 6948.9 万吨、7344.1 万吨和 2861.5 万吨，同比分别下降 2.1%、1.4%和 9.4%。

辽宁省工业经济发展主体以国有企业为主，以重工业立本。在重工业企业趋向转型的大背景下，2023 年，辽宁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358677.3 亿元，同比下降 1.0%；实现利润总额 1500.9 亿元，同比下降 6.4%，负增长速度稍有放缓。东方金诚关注到，辽宁省传统工业占比依然较大，对国有企业较为依赖，民营经济发展不充分，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地区经济发展的活跃性，产业转型升级压力较大。

跟踪期内，辽宁省交通运输、金融、旅游、批零业等服务业稳定增长，是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沿海沿边的独特区位条件和丰富的港口资源为辽宁省交通运输、仓储和贸易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随着宏观经济修复，2023年辽宁省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15823.9亿元，是地区经济发展的最主要动力。同年，辽宁省公路、铁路、水运和民航四种运输方式完成货物运输量18.0亿吨，比上年增长8.1%，货物运输周转量4666.1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2%；全年港口货物吞吐量7.5亿吨，港口集装箱吞吐量1289.8万标准箱，同比增长7.9%。辽宁省金融机构种类齐全，金融行业发展平稳。2023年末，辽宁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80296.8亿元，比年初增加4928.2亿元；各项贷款余额54909.3亿元，同比增加588.9亿元。

跟踪期内，辽宁省房地产市场寒潮持续，销售面积及销售额均同比下降。2023年，辽宁省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2071.0万平方米，同比下降5.0%，其中，住宅销售面积1866.8万平方米，同比下降5.9%；当年完成商品房销售额1557.0亿元，同比下降14.2%。

旅游业方面，截至2023年末辽宁省拥有国家5A级旅游景区6家，2024年2月新增5A级1家为本溪市五女山景区。2023年辽宁省旅客运输量2.9亿人次，比上年增长61.8%，旅客运输周转量894.5亿人公里，增长了1.4倍；旅游总收入5022.6亿元，同比增长1.7倍。辽宁省积极发展网上消费等新业态，2023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2023.3亿元，同比增长8.8%。

2024年前三季度，辽宁省第二、三产业发展状况良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4%，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3.3%；交通运输业持续增长，货运量13.7亿吨，增长2.8%，客运量5.0亿人次，增长9.7%。

投资、消费和进出口

辽宁省固定资产投资运行回升向好，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稳步推进重大及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对地区经济增长的贡献程度增加

受宏观经济环境修复和稳步推进能源、交通、水利、新基建等重大及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等因素影响，辽宁省固定资产投资有所扩大，对地区经济增长的贡献程度增加，近十年来首次超过全国平均水平。2023年，辽宁省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速为4.0%，高于全国平均增速1.0个百分点。

分产业看，2023年，辽宁省第一产业投资同比增长9.4%；第二产业投资同比增长18.2%，其中工业投资增长18.1%；第三产业投资同比下降4.2%。分建设性质看，全年新建投资比上年增长26.3%，改建和技术改造投资增长3.6%。全年基础设施投资比上年增长15.2%。其中，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投资增长28.5%，道路运输业投资增长24.1%，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投资增长19.2%，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增长16.8%。全年高技术产业投资比上年增长32.8%。其中，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长25.3%，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增长42.8%。在高技术制造业中，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投资增长5.3倍，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投资增长68.0%。2023年，辽宁省15项国家“五大安全”的高质量项目工程落地实施，华锦阿美精细化工、徐大堡核电1号机组、华晨宝马全新动力电池等超百亿项目开工建设，阜奈高速、沈阳地铁2号线南延线和4号线、大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投入运营。

2023年，辽宁省消费市场恢复正增长，限额以上零售额显著提升；对外贸易低迷，面临的不确定因素较多，未来存在一定的挑战

从消费来看，跟踪期内，辽宁省消费品市场恢复正增长。2023年，辽宁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10362.1亿元，同比增长8.8%，高于全国（7.2%）1.6个百分点。分消费类型看，全年商品零售额9460.6亿元，比上年增长7.1%，餐饮收入901.5亿元，同比增长30.8%，均高于全国增长水平。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显著提升，全省限上零售额实现4013.9亿元，同比增长11.3%，高于全国（6.5%）4.8个百分点。分品类看，大宗商品零售额增速较好，汽车类零售额增长16.7%，石油及制品类零售额增长15.5%；基本生活类商品零售额两位数增长，饮料类零售额增长20.0%，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零售额增长19.8%，烟酒类零售额增长10.9%；消费升级类商品零售额快速增长，照相器材类零售额增长5.6倍，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增长1.2倍，可穿戴智能设备零售额增长75.4%，书报杂志类零售额增长27.2%，金银珠宝类零售额增长23.3%，智能手机零售额增长11.6%。同期，辽宁省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7992元，同比增长5.3%，居民收入稳定增长进一步支持了辽宁省消费需求增加。

从进出口来看，2023年，辽宁省进出口总额为7659.6亿元，同比下降3.1%，增速由正转负。其中，辽宁省出口总额3535.6亿元，同比下降1.1%；进口总额4124.0亿元，同比下降4.6%。分商品看，具备技术附加值产品和资源类产品仍有出口优势，全年机电产品出口1839.0亿元，同比增长4.6%；高新技术产品出口499.2亿元，增长0.7%；钢材出口327.9亿元，增长3.0%；电动载人汽车出口133.3亿元，增长49.8%。分经济类型看，国有企业受宏观环境影响较大，2023年进出口总额1239.9亿元，同比下降12.6%。分国家和地区来看，辽宁省除对俄罗斯货物出口额同比增长29.4%外，对欧盟、北美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大洋洲等地区的货物出口均呈现不同程度的负增长，其中对美国的出口额下降幅度最大，同比下降13.0%。东方金诚关注到，目前国际经贸环境日益复杂，受中美贸易争端、俄乌冲突等因素影响，辽宁省对外贸易存在一定挑战。

2024年前三季度，辽宁省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4.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7952.1亿元，同比增长4.2%；进出口总额为5735.7亿元，规模居全国第11位，比上年底前进1位，同比下降0.9%。

经济增长潜力

在东北振兴政策等重大发展战略的引导下，辽宁省先进装备制造业引领作用进一步增强，将逐步成为东北老工业基地产业转型升级引擎；同时，辽宁省开启全面振兴发展新局面，保障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建设，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良好

2016年以来，随着《关于全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的若干意见》、《辽宁沿海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规划》、《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发展规划逐步印发，国务院提出辽宁省要抓好新一轮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完善区域协调发展机制，积极参与东北亚经济循环，在国际经贸合作中增强竞争力。2024年7月，《辽宁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出台，指出辽宁省是我国重要的老工业基地，是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的重要地区，要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和海洋强国战略，坚持陆海统筹，加强辽中南城市群与山东半岛城市群、哈长城市群协调联动，积极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发挥东北地区出海枢纽门户作用，打造东北地区开放合作

新高地。

区域发展潜力方面，沈阳、大连整体经济实力均很强，2023年地区生产总值分别增长6.1%和6%，双核辐射引领作用增强。其中，大连市外向经济程度较高，作为国家重要的石化、装备制造基地和滨海旅游胜地，加速支柱产业向全产业链延伸；沈阳市工业基础较好，是北方重工、三一重装、沈鼓集团等装备制造和华晨宝马、上汽通用等汽车生产龙头驻地，2023年《沈阳都市圈发展规划》获批实施，共建产业合作园区6个，152个高频事项实现跨域通办。2024年，辽宁省针对各地市及县域发展特点，制定了一系列区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提出辽宁省将围绕“一圈一带两区”提高协同发展水平，加快建设锦州港经朝阳、赤峰、锡林郭勒、珠恩达布其口岸，连通蒙、俄新通道，推动铁路扩能改造和电气化改造，打通断点铁路；建设自丹东口岸经通化、白山连接长春辐射东北腹地的新通道，提升边境口岸至战略支点的铁路运输能力；支持沈阳、大连创建临空经济区，支持丹东创建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强化海陆大通道空间支撑，保障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建设。2023年，辽宁省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先进装备制造、石化和精细化工、冶金新材料、优质特色消费品工业4个万亿级产业基地和22个重点产业集群，电动载人汽车、锂电池、太阳能电池“新三样”产品出口增长48.8%，实施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计划，新增“雏鹰”“瞪羚”企业1029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1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3.3万家。

在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辽宁沿海经济带等重大发展战略的引导下，辽宁省先进装备制造业引领作用进一步增强，将逐步成为东北老工业基地产业转型升级引擎；同时，辽宁省开启全面振兴发展新局面，保障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建设，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良好。

地方财政

财政收入

跟踪期内，辽宁省财政收入恢复增长，获得上级补助的力度仍很大，对区域财力贡献很大，财政实力仍很强

跟踪期内，辽宁省地方财政收入规模恢复增长，构成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收入为主。2023年，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2755.3亿元，同比增长9.1%，增速较上年增长17.8个百分点。上级补助方面，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的上级补助收入持续大幅增长，获得上级补助的力度仍很大。

图表4 辽宁省财政收入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地方财政收入	3950.8	3049.5	3203.9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65.6	2525.1	2755.3
其中：税收收入	1970.9	1664.4	1871.0
非税收入	794.7	860.7	884.2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85.2	524.4	448.6
2 上级补助收入	2993.3	3453.4	3642.8
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的上级补助收入	2975.9	3436.4	3625.2
列入政府性基金的上级补助收入	17.4	17.0	17.7

图表 4 辽宁省财政收入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财政收入（1+2）	6944.1	6502.9	6846.7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8.0	71.6	65.6
地方政府债券收入（不含大连）	433.0	560.9	902.6
其中：一般债券收入	76.0	71.9	96.6
专项债券收入	357.0	489.0	806.0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财政收支决算表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辽宁省税收收入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的占比较高，2023年，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7.9%，较上年有所上升。从税收构成来看，辽宁省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涉房涉地税等（详见下表），主体税种在辽宁省税收收入中的占比为87.92%。非税收入主要由专项收入、罚没收入及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构成，2023年仍小幅增加。

图表 5 辽宁省税收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税收收入	1970.87	100.00	1664.39	100.00	1871.05	100.00
主体税种收入	1714.02	81.69	1422.08	78.94	1645.15	87.92
增值税	738.17	37.45	523.33	31.44	776.58	41.50
企业所得税	355.05	18.01	330.76	19.87	275.05	14.70
个人所得税	72.15	3.66	75.68	4.55	77.36	4.13
房产税	104.88	5.32	109.40	6.57	110.71	5.92
契税	161.37	8.19	113.60	6.83	127.22	6.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34	6.97	122.45	7.36	131.11	7.0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5.06	7.36	146.86	8.82	147.12	7.86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收支决算表，东方金诚整理

政府性基金收入仍继续下降，受房地产市场波动及相关政策等影响，未来收入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023年，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同比下降14.5%，相比上年下降幅度有所放缓，土地出让规模持续缩减，导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同比下降16.4%，同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和污水处理费收入也呈现不同程度的下降。中央对辽宁省转移支付力度仍较高，很大程度上弥补了因房地产市场下行而出现的财政自给压力。此外，2023年辽宁省政府债券收入（不含大连）为902.6亿元，对区域财力形成一定的补充。

2024年前三季度，辽宁省财政运行平稳，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93.7亿元，同比增长5.7%。

财政支出

跟踪期内，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同比保持增长，其中刚性支出占比偏高，财政自给程度有所提升

2023年，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6574.8亿元，同比增长5.0%，其中刚性支出¹占比为55.19%，占比偏高。此外，辽宁省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规模亦较大，两项支出合计约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6%。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支出为1166.3亿元，同比增长4.2%。同期，辽宁省地方财政自给率²为41.91%，同比增长1.58个百分点，财政自给程度有所提升。

图表6 辽宁省财政支出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79.2	6261.4	6574.8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453.78	493.4	494.7
教育	703.64	745.9	737.5
社会保障和就业	1649.6	1814.1	1970.6
卫生健康	399.2	466.6	426.0
政府性基金支出	1309.1	1119.0	1166.3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59.6	45.4	38.0
地方政府债券支出	1179.8	1003.1	1156.7
其中：一般债券支出	880.8	801.4	1196.6
专项债券支出	299.0	201.7	370.1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财政收支决算表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2024年前三季度，辽宁省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815.6亿元，同比增长2.9%。

政府治理

围绕对外开放和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的总规划，辽宁省制定出一系列合理可行且有效的政策，为重大战略规划执行保驾护航。2023年12月，辽宁省发布《辽宁省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进一步规范全省各级行政执法机关行政执法行为，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完善行政执法工作体系，增强行政执法的权威性和公信力。2024年7月，辽宁省发布《共建全面振兴新突破知识产权强省实施方案》，统筹推进《辽宁省知识产权保护条例》《辽宁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纲要（2021—2035年）》和《辽宁省“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实施，完善符合辽宁区域发展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优化知识产权激励措施，突出专利质量和转化运用，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激发知识产权促进产业升级发展新活力。

辽宁省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政府信息透明度较高，债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从政府信息透明度来看，辽宁省政府信息披露水平总体较好，能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较为及时地披露相关政务信息。

在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方面，2023年，辽宁省各级行政机关开设“三年行动”“奋力夺取开门红”“央地合作”“调研进行时”等专题，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渠道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76万余条，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7225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364件。目前，辽宁省政府工作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等相关信息均已在辽宁省政府公开网站上公开披露，政府信息披露及时充分，政府透明度、财政透明度均较高。

¹ 刚性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支出。

² 地方财政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

债务管理方面，2023年以来，辽宁省稳妥推进金融化险改革，贯彻《辽宁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形成覆盖预算编制、预算审核、执行监控、专户管理、应急处置、通报约谈等方面的“三保”闭环管理制度。辽宁省制定实施全省一揽子化债方案，建立健全债务风险动态监测、应急处置、考核激励等工作机制，创新“银政企”合作等措施，缓释兑付风险，确保地方政府债务本息按时足额偿还，未发生债务未及时足额兑付事件。

总体来看，辽宁省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政府信息透明度较高，债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政府债务及偿债能力

辽宁省政府债务主要投向基础性、公益性项目，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未来债务集中偿付压力不大，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截至2023年末，辽宁省政府债务限额（不含大连市，下同）为10217.5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6273.94亿元，专项债务限额3943.63亿元。2023年5月，辽宁省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辽宁省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和省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下达辽宁省（不含大连市）新增政府债务限额28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8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201亿元，截至2023年末，辽宁省政府债务余额9972.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8.30%，其中一般债务余额6232.9亿元，专项债务余额3739.8亿元；2024年9月，辽宁省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辽宁省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和省本级预算调整方案公开的说明》，下达辽宁省（不含大连市）新增政府债务限额28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80亿元，专项债务限额203亿元，专项债务限额较上年小幅增长。从债务资金投向看，辽宁省大部分政府债务用于公益类项目建设，重点支持市政、交通、保障性住房、土地整理和储备、生态环境、农林水利设施建设，投向基础性、公益性项目共6705.1亿元，规模同比上年有所下降，占比为67.24%。

从管理层级看，2023年末辽宁省省本级、市本级和县（市、区）级政府债务余额分别为674.4亿元、3860.0亿元和5438.3亿元，分别占比6.76%、38.71%和54.53%，主要集中于市本级和县（市、区）级。从债权类型看，2023年末辽宁省政府债务中政府债券余额9903.5亿元，占比99.3%；银行贷款0.5亿元；供应商应付款18.0亿元，占比0.18%；主权外债及其他债务50.7亿元，占比0.51%。

辽宁省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截至2023年末，1~3（含）年到期、3~5（含）年到期和5年以上到期债务规模分别为3158.95亿元、1996.58亿元和4817.18亿元，分别占比31.68%、20.02%和48.30%，政府性债务未来债务集中偿付压力较小。

从偿债资金来看，辽宁省政府可用于偿还政府性债务的资金主要来自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收入，偿债资金来源稳定。2023年，辽宁省财政收入对政府债务的覆盖倍数为0.69倍，覆盖倍数有所下降。同时，辽宁省政府可以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进行存量债务的置换，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债务的到期偿付压力。综合来看，东方金诚认为辽宁省政府偿债能力极强，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存续债券偿还能力

东方金诚评级的辽宁省政府存续期内的各期一般债券均纳入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对一般债券偿还保障程度很高

东方金诚评级的辽宁省政府存续一般债券（详见附件一）均纳入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作为主要偿债来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东方金诚评级的 2018 年~2021 年辽宁省存续一般债券余额分别为 80.1800 亿元、683.8344 亿元、629.6579 亿元和 677.7517 亿元，同期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2616.1 亿元、2652.4 亿元、2655.8 亿元和 2765.6 亿元，当期收入对一般债券余额的覆盖倍数分别为 32.63 倍、3.88 倍、4.22 倍和 4.08 倍。同时，考虑到上述存续债券偿还期限结构较为合理，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未来平稳增长的预期下，东方金诚认为辽宁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对一般债券偿还保障程度很高。

东方金诚评级的辽宁省政府存续期内的各期专项债券纳入辽宁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政府性基金收入对专项债券的保障程度较高

东方金诚评级的辽宁省政府存续专项债券（详见附件一）均纳入辽宁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以政府性基金收入作为主要偿债来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东方金诚评级的 2018 年~2021 年辽宁省存续期内的专项债券余额分别为 12.9721 亿元、406.2251 亿元、392.7681 和 778.8017 亿元，同期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934.1 亿元、1241.5 亿元、1351.4 亿元和 1185.2 亿元，当期收入对专项债券余额的覆盖倍数分别为 72.01 倍、3.06 倍、3.44 倍和 1.52 倍。整体来看，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规模较大，同时考虑到上述存续债券偿还期限结构较为合理，东方金诚认为辽宁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对专项债券偿还保障程度较高。

结论

东方金诚认为，跟踪期内，辽宁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速有所提升，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以装备制造、石化、冶金、农产品加工等为主导的工业经济加快恢复，交通运输、金融、旅游、批零业等服务业稳定增长，经济保持增长，经济实力仍很强；辽宁省财政收入恢复增长，财政自给程度有所提升，获得上级补助的力度仍很大，财政实力仍很强；辽宁省政府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债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债务风险总体可控；辽宁省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偿债资金均纳入其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政府性基金收入等可用财力对存量债券的保障程度较高。

同时，东方金诚也关注到，跟踪期内，辽宁省劳动人口继续外流，长期仍面临劳动力缺口问题；辽宁省工业经济仍以传统产业为主且对国有企业依赖较大，产业转型升级压力较大；政府性基金收入仍继续下降，受房地产市场波动及相关政策等影响，未来收入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综合分析，辽宁省人民政府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东方金诚评级的各期存续债券（详见附件一）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

附件一：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东方金诚评级的辽宁省政府存续债券情况

发行年份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到期日	类型
2018	18 辽宁 16	8.23	4.05	2018/9/14	2028/9/14	专项债券
2018	18 辽宁 18	49.90	4.00	2018/10/17	2028/10/17	一般债券
2018	18 辽宁 22	3.00	4.00	2018/10/17	2028/10/17	专项债券
2018	18 辽宁 23	1.74	4.00	2018/10/17	2028/10/17	专项债券
2018	18 辽宁 24	30.28	3.79	2018/11/30	2028/11/30	一般债券
2019	19 辽宁 01	249.79	3.36	2019/2/25	2029/2/25	一般债券
2019	19 辽宁 05	32.82	4.19	2019/4/26	2039/4/26	一般债券
2019	19 辽宁 06	60.99	4.24	2019/4/26	2039/4/26	专项债券
2019	19 辽宁 07	137.91	4.28	2019/5/29	2049/5/29	一般债券
2019	19 辽宁 08	30.00	4.15	2019/6/25	2049/6/25	一般债券
2019	19 辽宁 09	1.26	3.68	2019/6/25	2029/6/25	专项债券
2019	19 辽宁 12	29.38	3.41	2019/7/24	2029/7/24	专项债券
2019	19 辽宁 13	43.53	3.75	2019/7/24	2034/7/24	专项债券
2019	19 辽宁 14	2.74	3.41	2019/7/24	2029/7/24	专项债券
2019	19 辽宁 17	73.02	3.28	2019/8/23	2029/8/23	一般债券
2019	19 辽宁 18	94.37	3.61	2019/8/23	2039/8/23	专项债券
2019	19 辽宁债 03	68.92	3.44	2019/3/29	2029/3/29	一般债券
2019	19 辽宁债 04	96.48	3.44	2019/3/29	2029/3/29	专项债券
2019	19 辽宁债 10	42.16	4.05	2019/7/12	2049/7/12	一般债券
2019	19 辽宁债 15	49.23	3.33	2019/8/9	2029/8/9	一般债券
2019	19 辽宁债 16	77.48	3.70	2019/8/9	2039/8/9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 01	5.50	3.69	2020/1/15	2040/1/15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 02	10.00	3.69	2020/1/15	2040/1/15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 03	9.36	3.36	2020/1/15	2030/1/15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 04	15.37	3.65	2020/1/15	2035/1/15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 05	6.72	3.69	2020/1/15	2040/1/15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 06	7.50	3.36	2020/1/15	2030/1/15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 07	7.55	3.65	2020/1/15	2035/1/15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 29	36.27	3.32	2020/9/9	2025/9/9	一般债券
2020	20 辽宁 30	39.42	3.92	2020/9/9	2040/9/9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08	56.00	3.32	2020/3/17	2040/3/17	一般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09	41.61	3.42	2020/3/24	2040/3/24	一般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10	58.76	3.27	2020/4/13	2040/4/13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11	53.00	2.91	2020/5/15	2030/5/15	一般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12	26.77	3.52	2020/5/15	2040/5/15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13	20.00	3.76	2020/5/21	2050/5/21	专项债券

发行年份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到期日	类型
2020	20 辽宁债 14	7.15	2.96	2020/5/21	2030/5/21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15	7.41	2.96	2020/5/21	2030/5/21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16	14.16	3.46	2020/5/21	2035/5/21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17	31.28	3.58	2020/5/21	2040/5/21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18	102.45	3.64	2020/6/17	2040/6/17	一般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19	87.20	3.59	2020/7/8	2035/7/8	一般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20	12.71	3.72	2020/7/8	2040/7/8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21	80.66	3.19	2020/8/5	2030/8/5	一般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22	40.48	3.21	2020/8/21	2030/8/21	一般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23	2.00	3.81	2020/8/21	2040/8/21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24	9.05	3.21	2020/8/21	2030/8/21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25	4.86	3.69	2020/8/21	2035/8/21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26	8.82	3.81	2020/8/21	2040/8/21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27	4.06	3.21	2020/8/21	2030/8/21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28	51.21	3.69	2020/8/21	2035/8/21	专项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31	77.00	3.39	2020/10/22	2025/10/22	一般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32	55.00	3.37	2020/11/20	2025/11/20	一般债券
2020	20 辽宁债 33	33.10	3.53	2020/11/20	2030/11/20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 03	60.00	3.31	2021/3/24	2026/3/24	一般债券
2021	21 辽宁 05	22.00	3.50	2021/3/24	2031/3/24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 06	76.73	3.41	2021/4/19	2028/4/19	一般债券
2021	21 辽宁 07	74.86	3.79	2021/4/19	2036/4/19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 08	100.00	3.39	2021/5/20	2031/5/20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 09	61.00	3.86	2021/5/20	2041/5/20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 10	30.50	3.33	2021/6/1	2031/6/1	一般债券
2021	21 辽宁 11	15.30	3.83	2021/6/1	2051/6/1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 12	1.00	3.80	2021/6/1	2041/6/1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 13	3.60	3.33	2021/6/1	2031/6/1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 14	14.50	3.68	2021/6/1	2036/6/1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 15	19.50	3.80	2021/6/1	2041/6/1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01	92.00	3.19	2021/1/20	2026/1/20	一般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02	101.00	3.53	2021/1/20	2031/1/20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16	21.30	3.20	2021/7/8	2026/7/8	一般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17	156.53	3.34	2021/7/8	2028/7/8	一般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18	76.43	3.70	2021/7/8	2036/7/8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19	8.10	3.20	2021/7/8	2026/7/8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20	24.20	2.99	2021/7/29	2026/7/29	一般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21	15.40	3.74	2021/7/29	2051/7/29	专项债券

发行年份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到期日	类型
2021	21 辽宁债 22	8.00	3.59	2021/7/29	2041/7/29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23	6.00	3.74	2021/7/29	2051/7/29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24	16.20	3.16	2021/7/29	2031/7/29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25	17.70	3.53	2021/7/29	2036/7/29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26	27.20	3.59	2021/7/29	2041/7/29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27	3.00	3.16	2021/7/29	2031/7/29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28	8.10	3.53	2021/7/29	2036/7/29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29	5.50	3.59	2021/7/29	2041/7/29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31	78.40	3.64	2021/9/8	2051/9/8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32	96.00	3.08	2021/9/8	2031/9/8	专项债券
2021	21 辽宁债 33	216.50	2.98	2021/10/12	2026/10/12	一般债券

资料来源：Wind，东方金诚整理

附件二：辽宁省主要经济、财政及债务数据

经济指标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7584.1	28975.1	30209.4
经济增长率（%）	5.8	2.1	5.3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65026	68775	72107
三次产业结构	8.9: 39.4: 51.6	9.0: 40.6: 50.5	8.8: 38.8: 52.4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4.6	-1.5	5.0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2.6	3.6	4.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9783.9	9526.2	10362.1
进出口总额（亿元）	7724.0	7907.3	7659.6
常住人口数量（万人）	4229.4	4197.0	4182.0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43051	44003	45896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9217	19908	21483
财政指标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765.6	2525.1	2755.3
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的上级补助收入（亿元）	2975.9	3436.4	3625.2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185.2	524.4	448.6
列入政府性基金的上级补助收入（亿元）	17.4	17.0	17.7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亿元）	138.0	71.6	65.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亿元）	5879.2	6261.4	6574.8
债务指标	2021年末	2022年末	2023年末
政府债务限额（亿元）	8710.4	8985.4	10217.6
政府债务余额（亿元）	7883.0	8430.3	9972.7

注：经济财政类数据包含大连市，债务类数据不含大连市。

资料来源：辽宁省财政厅、统计公报、财政决算报告、预算执行情况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附件三：地方政府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根据财政部分别于 2015 年 3 月、4 月发布的《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68 号）、《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85 号），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其中，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符号含义如下：

符号	定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